法治日报
LEGAL DAILY

大连市中山区人民法院公告

(2026)辽0202民初5223号

镇江新区屹恒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大连国合永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与被告镇江新区屹恒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物业服务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由于本院通过直接送达以及其他送达方式均无法向你送达，现依法通过公告送达方式向你送达(2026)辽0202民初5223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主要内容:被告镇江新区屹恒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给付原告2021年4月21日至2026年5月29日期间的物业费2382231.64元;驳回原告其他诉讼请求。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大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大连市中山区人民法院



本公告刊登在2026年11月18日

本公告从法治网、法治号下载